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

學年度第 學期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費補助申請暨審核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學號		系科	
市內電話 ()		手機		E-mail	
戶籍地址：					
現居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上；					
障礙類別及程度：					
請簡述目前上下學交通狀況及申請原因：					
檢附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手冊影印本 <input type="checkbox"/> 鑑輔會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證影印本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文件：					
-以下由承辦單位填寫-					
初階評估：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資格，將提交「交通費審核會議」由專家評估審核。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交通費補助之資格，理由為：					
審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說明：					
每月支付 800 元，以本學期實際在校月份核發。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理由為：					
導師		輔導人員		審核委員	
資源教室主任			學務長		
備註					
1. 本經費係由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經費項下之交通費支應。每月新台幣 800 元整，一年以 9 個月計(扣除寒暑假)。 2. 符合申請條件之身心障礙學生，經審核小組審核確實無法自行上下學，方能獲得補助。					